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KS** **珠江船務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Chu Kong Shipping Enterprises (Group) Co., Lt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60)

**建議更換核數師**

本公告由珠江船務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董事會通過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三)召開之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決議案，以批准委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出任本公司之核數師，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由於本公司與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並未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審核費用達成共識，故羅兵咸永道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本公司之核數師。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三日，董事會接獲羅兵咸永道之函件，確認截至本公告刊發日期並無任何有關此終止的事宜須提請股東注意。董事會亦確認羅兵咸永道與本公司並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建議更換核數師之事宜須提請股東注意。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過去羅兵咸永道向本公司提供的專業及高質素服務深表謝意。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更換核數師之詳情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通函，將適時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珠江船務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吳強

香港，二零一九年四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黃烈彰先生、吳強先生、陳杰先生、冷步里先生及劉武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葉梅華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棋昌先生、邱麗文女士及鄒秉星先生。